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3
二、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三、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M10476号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数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南网数字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和执行与维护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

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南网数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南网数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南网数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南网数字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签字盖章
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敏琴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兴炎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5〕2295号《关于同意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694.753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69元，共计募集资金271,383.15万元，扣除承销费（含税）4,765.39万元后，剩余266,617.7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271,383.1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7,541.7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3,841.4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M20306号）。

募集资金账户开立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并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66,617.76
加：利息收入金额	2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68.00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0.00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	232,200.00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4,269.76

注：截至2025年末，公司募投项目均以自有资金投入，公司尚未完成募投项目资金

置换，故本年度募投项目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为0。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4,705.41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936.56万元，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尚未置换的金额
1	时空智能数字孪生平台建设项目	13,426.32
2	新一代智能物联感知与协同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2,071.20
3	新一代国产化企业数智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9,207.90
4	发行费	1,936.56
	合计	26,641.9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制定了《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细则》”），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及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制度已经公司2025年第3次董事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细则》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的规定，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2025年11月10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所属的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南网数字运营软件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电算科技数字工程（广东）有限公司，南方电网传感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南方电网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南方电网数据平台与安全（广东）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协议各方均按照所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云升科学园支行	82610078801200000190	34,269.76
南方电网传感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营业部	722480931977	0.00
南方电网电算科技数字工程（广东）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13417410008	0.00
南方电网数据平台与安全（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营业部	730280924253	0.00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云升科学园支行	82610078801800000189	0.00
南网数字运营软件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30843510009	0.00
南方电网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营业部	647080923067	0.00

注：公司募投项目主要实施主体包含下属子公司，公司拟采取向下属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相关募投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增资程序尚未履行，故公司子公司开立专户期末余额为 0。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四)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2,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的款项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南网数字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添利99JG1016期理财产品	2025-12-29	2026-1-5	232,200.00	/	/
南网数字	浦发银行	协定存款	/	/	/	/	/	6.67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暂未明确投向。2025年度，公司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03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263,841.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时空智能数字孪生平台建设项目	否	33,954.93	33,954.93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一代智能物联感知与协同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否	41,064.26	41,064.26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先进电力人工智能平台与智慧生产营销应用建设项目	否	25,997.90	25,997.90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新一代国产化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50,724.52	50,724.52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能源行业数据要素流通交易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25,664.45	25,664.45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深圳先进数字能源技术研发基地及技术交付中心建设项目（注3）	否	78,040.00	78,040.00	-	-	-	2028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5,446.06	255,446.06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明确投向	-	8,395.35	8,395.35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395.35	8,395.35	-	-	-	-	-	-	-
合计	-	263,841.41	263,841.41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募资金 8,395.35 万元，尚未明确具体用途，将根据公司未来投资需求确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 24,705.41 万元，相关预先投入均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尚未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2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的款项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的《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本报告期内，公司在现金管理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23.2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上表中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募投项目均以自有资金投入，公司尚未完成募投项目资金置换，故本年度募投项目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为 0。

注 3：深圳先进数字能源技术研发基地及技术交付中心建设项目拟在深圳建设先进数字能源技术研发基地，截至 2025 年末，项目建设主体数字运营公司已通过宝安区重点产业项目供地相关政策要求的遴选，但尚未取得项目用地。

注 4：上述表格中的金额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经营者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集成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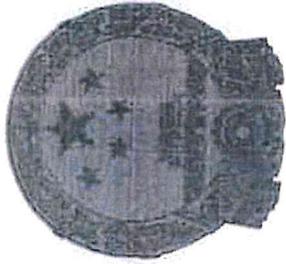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彭敏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11-2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珠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871123286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6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2年7月换发



姓名 (Full name) 刘兴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1-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珠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51221992112809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9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y 月 /m 日 /d